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居年丰先生、陶荣先生、李毅先生、冯红涛先生、韩楚先生、Johnson YN Lau 先生（以上排名不分先后，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郑培敏先生、郭永清先生、赖继红先生（以上排名不分先后，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也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逐项表决选举非独立

董事和独立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附1：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居年丰，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2年5月，长江商学院EMBA。曾担任阿克苏诺贝尔中国有限公司重庆代表处项目经理、代表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博腾欧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东邦药业有限公司、成都博腾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飞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海腾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博腾美国有限公司、J-STAR Research, Inc.董事，博腾美研有限公司总裁兼经理，重庆聚心投资有限公司、润生药业有限公司董事等。

截至本公告日，居年丰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3,656,2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居年丰先生与陶荣先生、张和兵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居年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陶荣，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2年9月，长江商学院EMBA，经济师。曾任职于兰州军区、重庆市江北区国税局。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暂代财务总监职务，重庆海腾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飞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博腾欧洲股份有限公司、J-STAR Research, Inc.、重庆聚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博腾美研公司秘书，重庆市长跑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日，陶荣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6,668,7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4%，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陶荣先生与居年丰先生、张和兵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陶荣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毅，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3年9月，博士。曾任重庆市规划设计研

究院团支部书记、党支部副书记、副总工程师、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委员，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委员、董事长、党委书记，重庆广阳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李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但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存在关联关系。李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冯红涛，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1年10月，工商管理硕士，拥有特许金融分析师（CFA）专业资格且为香港财经分析师协会会员。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国际结算/对公业务员、蛇口明华海事服务中心/蛇口明华船务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招商局集团金融事业部银行业务主管、招商局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招商局集团业务开发部主任、招商局国际（青岛）码头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招商局集团业务开发部经理、招商局集团重大项目办公室副主任、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暨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招商三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招商慧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地新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荆州招商慧德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279）董事长，深圳市楚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未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冯红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但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重庆慧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招商三新资本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存在关联关系。冯红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韩楚，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3 年 7 月，硕士。拥有超过 18 年的投资及投行业务经验，主导完成了多项有创新意义和复杂的并购重组交易，曾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执行董事。现任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江苏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韩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但其系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二号（有限合伙）和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三号（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存在关联关系。韩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Johnson YN Lau，男，美国国籍，出生于 1960 年 5 月，博士，英国皇家内科医师学会会员，香港内科医学院院士，香港医学专科学院专科医生。曾任美国佛罗里达大学教授、先灵葆雅研究所资深总监（抗病毒治疗部）、ICN Pharmaceuticals Inc. 全球研发部门的高级副总裁、切尔西医疗董事、Ribapharm Inc. 主席及行政总裁、Roth Capital Partners 董事总经理、诺华高级顾问、Celsus Therapeutics 董事、美国美新诺医药执行董事会主席、苏州凯迪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咨询委员会主席及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Johnson YN Lau 在同行评审科学期刊上发表逾 250 篇科技著作，荣获亚洲协会南加州分会“亚洲远见卓识”奖等多个奖项。现任公司董事，Athenex Inc. (NASDAQ:ATNX) 董事会主席及行政总裁，希玛眼科医疗控股有限公司(HK:3309)独立非执行董事，Avalon Biomedical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关联公司)及 Avivia Limited 等多个私人公司的董事，香港科技创业平台普通合伙人及创业导师，Project Vision（慈善机构）执行委员会成员，香港大学、香港理工大学荣誉教授/兼任教授，香港中文大学生物医学

学院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名誉教授及国际顾问，第三军医大学西南医院烧伤中心荣誉教授等。

截至本公告日，Johnson YN Lau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Johnson YN Lau 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2：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培敏，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2年8月，硕士。曾任职于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1998年创办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曾任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视娱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清华企业家协会(TEEC)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青年企业家协会会员，清华经管上海校友分会的理事兼秘书长，上海市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上市辅导专家顾问团成员，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郑培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培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郭永清，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4年10月，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教授。曾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部门主任，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创业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正海渐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郭永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永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赖继红，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9 年 10 月，博士。曾任深圳市振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深圳市海利律师事务所、广东圣天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合伙人。

截止本公告日，赖继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赖继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